

关于 2023 年 1-9 月全区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与预算调整方案(草)的报告

——2023 年 10 月 19 日在长治市上党区第二届人大常委会
第二十次会议上
财政局局长 毕鹏飞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今年预算调整情况报告如下，
请予审议。

一、1-9 月全区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 全区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截止 9 月，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68875 万元，为年度预算收入 219435 万元的 77%，同比增长 1.32%，增收 2202 万元。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00430 万元，为年度预算收入 183582 万元的 54.7%，同比下降 14.32%，减收 16787 万元；非税收入完成 68445 万元，为年度预算收入 35853 万元的 191%，同比增长 38.4%，增收 1898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执行 352622 万元，占年度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469082 万元的 75.17%，同比增加 22%。

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截止 9 月，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30943 万元，为年度预算 205000 万元的 15.09%，同比下降 43.63%，减收 2394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执行 59405 万元，占年度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38773 万元的

24.8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截止9月底，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4075万元，为年度预算10150万元的40.1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执行3189万元，占年度预算支出预计完成10992万元的29.0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截止9月底，社会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完成57557万元，为年度预算41230万元的139.6%；支出执行28595万元，占年度预算支出预计完成36277万元的78.82%。

（二）政府债务执行情况

1、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

截止9月，我区政府债务限额为136906.2万元，（其中：一般债务36056.2万元，专项债务100850万元），全区政府债务余额为136784.98万元（其中：一般债务35934.98万元，专项债务100850万元），未超出限额。

2、政府新增政府债券情况

截止9月，我区2023年新增政府债券18920万元。其中，一般债券120万元，分别为：长治市上党区辉河三官庙保护修缮工程60万元、长治市上党区郭堡龙王庙保护修缮工程6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18800万元，分别为：长治市上党区职业高级中学校产教融合公共实训基地建设项目1100万元、长治市上党区职业高级中学校宿舍楼及餐厅建设项目3700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乡镇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及运转系统建设工程 1000 万元、国道 208 晋中长治界至晋城金村（长治司马至高平刘庄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13000 万元。

3、政府债券还本付息情况

2023 年政府债券还本付息已列入年初预算为 9000 万元，其中，债券还本 3800 万元，债券付息 5200 万元。

截止 9 月，债券已还本付息 4355.48 万元，其中，债券还本 291.22 万元（再融资债券还本 200 万元，还本 91.22 万元），债券付息 4063.87 万元，兑付服务费 0.39 万元。

（三）直达资金执行情况

截止 9 月，共收到上级下达直达资金 53885.1 万元，已分配 52200.52 万元，分配进度为 96.87%，支出 32644.28 万元，支出进度为 60.6%。

直达资金支出情况主要用于：残疾人事业发展补助经费 18.4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 6217.89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 1777.79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 304.59 万元；耕地建设与利用资金 2068.07 万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资金 1601.03 万元；基本药物制度补助资金 350.1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 2287 万元；学生资助补助经费 142.57 万元；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88.91 万元；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691.37；优抚对象补助经费 2098 万元；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 78.86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 6571 万元；疫情防控财力补助资金 1679 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2548.74 万元；增值税留抵退税资金转移支付

450 万元；其他减税降费资金转移支付 470 万元。

（四）“三公”经费执行情况

2023 年年初预算“三公”经费 7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8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495 万元、公务接待费 81 万元。截止 9 月，“三公”经费共支出 439.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154.3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279.46 万元、公务接待费 5.28 万元。

二、2023 年预算调整方案

（一）年初预算中重要项目分配情况

1、预备费 6000 万元。为处理本年度的突发事件和其他难于预见的开支，本年无安排。

2、安排重点工程项目 23000 万元。年初预算中预留的重点工程项目资金 23000 万元，已分配 19293.15 万元，未分配 3706.85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人防指挥所及地下停车场 1500 万元；上党区党校建设项目 2000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医疗集团人民医院妇女儿童保健中心及人防急救医院 500 万元；划拨道路耕地开垦费 284.4 万元；耕地开垦专项经费 108.75 万元；上党区迎西街公租房建设项目 260 万元；上党区府后街公租房建设项目 240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公益性骨灰堂（公墓）建设项目 300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医疗集团人民医院感染疾病诊疗区 200 万元；沿街立面整治工程 150 万元；上党区人民银行家属楼等 10 个老旧小区改造项目 550 万元；光明路（汉启街-黎都街）电力入地工程 900 万元；光明路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1000 万元；苗岭街排水工程 1000 万元；上

党区新建公厕工程 50 万元；背街小巷整治及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100 万元；黑水河(北郭村至柳林村段)河床修复工程项目 150 万元；申家庄 110KV 输变电工程配套电缆隧道 35KV 及 10KV 出线排管工程 350 万元；光明路电力入地 100 万元；经营性自建房排查整治 100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 2023 年农村公路建设项目 1500 万元；山西尚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上党经开区 2021 年标准化厂房及经开区配套基础设施项目 5100 万元；智慧校园试点建设 150 万元；上党区苏店幼儿园建设项目 200 万元；上党区苏店镇定流幼儿园建设项目 50 万元；冬季清洁取暖项目 2000 万元；经坊村和东汉村冬季村内常住户清洁取暖改造 400 万元；郝家庄等 6 村集中供热一网改造项目青苗补偿等 50 万元。

3、安排隐性债务及工程未付款项目 30000 万元。年初预算中预留的隐性债务及工程未付款项目资金 30000 万元，已分配 29680 万元，未分配 32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荫城古镇基础设施建设工程款 200 万元；上党文旅集团公司运营资金 100 万元；上国投注册资本金 9000 万元；消防站执勤楼主体工程欠款 350 万元；生物质能供热工程款 500 万元；新建柳林学校建设工程款 550 万元；向阳幼儿园工程建设 100 万元；向阳小学操场工程款 22.11 万元；实验楼工程款 100 万元；南董幼儿园工程款 27.89 万元；贾掌镇原村学校改扩建项目 100 万元；北呈幼儿园 100 万元；清洁能源取暖工程政府补助资金 8000 万元；冬季清洁取暖工程设备补

贴资金 3000 万元；集中供热改扩建工程项目 1540 万元；市政工程及创建文明城市工程资金 2500 万元；农村公路工程建设资金 1000 万元；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经费 90 万元；山西日盛达光伏玻璃项目代建厂房工程进度款、“三项费”、资金占用费 2000 万元；王坊学校配套设施建设 100 万元；西火中村幼儿园工程款 100 万元；有线数字电视收视维护费 2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调整方案

-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年初预算 219435 万元，不作调整。
- 2、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702.2 万元，支出总量不作调整，项目结构调整。

预算调整原因：一是认真落实区委、区政府发展规划要求，保障重点工作安排，需增加支出；二是结合教育、文化、社会保障、环保等民生资金需求，需增加支出；

增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所需资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预算执行“量入为出、收支平衡、不列赤字”的原则，结合我区的实际资金情况，当年增加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3702.2 万元，主要通过“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和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收回无效、低效资金 43702.2 万元”来平衡。

具体预算支出分科目变动情况如下：

-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增加 5909.49 万元，主要用于：山西尚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3000 万元、上党经开区基础设施及标准厂房 PPP 项目 1878.4 万元、七一系列活动 80 万元、曹家堰村受灾坍塌道路修复工程 34.18 万元、

2021 年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 64.84 万元、气象局修缮 76.7 万元、信访维稳 160 万元、编写看上党系列丛书 20 万元、107 名专职网格员工资标准上调所需 15.4 万元等；

(2) 公共安全支出增加 40 万元，用于信访维稳；

(3) 教育支出增加 20 万元，用于 2023 年教师招聘；

(4) 科学技术支出增加 15.6 万元，用于科普工作；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89.49 万元，主要用于中国老年文化艺术节活动项目 800 万元、有线数字电视收视维护费补贴 500 万元、举办尝五谷寻百味 2023 中华美食文化寻根之旅活动 770.9 万元、霍村唐王庙抢险修缮 49.59 万元、补充乡镇(街道)所在地农家书屋图书专项 30 万元、联系上党文旅宣传活动推广 80 万元、支付长治广播电视台各类电视形象宣传片及《县区时间》专栏 100 万元等；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增加 53.73 万元，主要用于：补缴养老保险 7.5 万元、AED 培训及三救三献工作 5 万元\民生大厦不动产权证费用 30 万元、原宾馆和原劳动服务公司退休人员专项绩效奖 11.23 万元；

(7) 卫生健康支出增加 311.81 万元，主要用于：中医院紧急采购物资、检验试剂、检测耗材等 142.75 万元；疫情防控期间医疗垃圾处理 34.72 万元；乡村医生企业养老保险资金(区配套)32.02 万元、2023 年 1-12 月份乡村在岗医生补缴参保资金 10.76 万元、原长治县大医院 PPP 项目一次性费用 28 万元等；

(8) 节能环保支出增加 359.41 万元，主要用于：2022 年东汉、经坊异地搬迁清洁能源资金 330.41 万元；冬退休人员基础绩效奖 29 万元；

(9) 城乡社区支出增加 10551.75 万元，主要用于：上党经开区基础设施及标准厂房 PPP 项目部分土地 6816.28 万元、上党经开区项目用地耕地开垦费 2493.22 万元、经营性及其他自建房安全鉴定 400 万元、西苗村城中村改造还本付息 319.15 万元等；

(10) 农林水支出增加 1881.52 万元，主要用于：农业生产发展奖补 868.51 万元、雄山-天下都城隍风景名胜区环境影响评估和社会影响评估编制工作 280.38 万元、雄山-天下都城隍风景名胜区范围调整论证报告咨询工作 120.18 万元、小型公益性基础设施项目 68 万元、2022 年大豆种植和大豆玉米带状符合种植、购置专用播种机、收割机村级配套 155.51 万元、2023 年第一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产业发展补贴 143.19 万元等；

(1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增加 21161 万元，主要用于：荫城城投公司注册资本金 106 万元、上国投项目资本金 20055 万元、长治市上党区城投供热有限公司注册资本金 1000 万元；

(12)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增加 636.33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建设全区自然资源实时监控系统、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划定成果核实处置等；

(13) 住房保障支出增加 210 万元，主要用于：人才公

寓；

(14)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增加 79.87 万元，主要用于：2023 年轮换差价；

(15)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增加 82.2 万元，主要用于综合应急救援队队员和乡镇安监员工工资。

需要说明的是，本报告中的预算调整变更事项不涉及上级政府补助我区的转移支付资金，此类资金将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增加上级补助收入和区级支出。由于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只是预测数，年终决算后，收支会发生变化，平衡支出所需资金也将随之有所改变。

(三) 采购预算的调整

随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调整和部分项目工程推动进度，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需要进行政府采购，相应需对年初安排的采购预算进行调整，涉及 12 个项目，共 3072.15 万元资金。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2023 年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监督支持下，我们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坚决贯彻市委、区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区人大批准的预算调整方案，引导区直各部门严格财政收支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做好基本民生保障，提升财政资金绩效，继续加大对民生及重点工程的扶持力度，为我区实现高质量转型发展提供坚实的财力保障。

以上报告，请予审议。